共信醫藥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2023年6月6日(星期二)上午9點整

開會地點:臺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一段24號2樓(集思交通部國際會

議中心/202 會議室)

出席股數: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共計 113,286,100 股,出席具表決權總股數為 78,214,091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之 69.04%。

董事會成員出席:

董事長 吳崇漢、董事 林懋元、獨立董事 吳靜儒

列席:本公司財務長 胡威男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鄧聖偉會計師

主席: 吳崇漢



紀錄:陳璽如



壹、宣佈開會 (大會報告出席股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 (略)

參、報告事項

- (一) 本公司 2022 年度營業報告。(詳附件一)
- (二) 審計委員會審查 2022 年度決算表冊之報告書。(詳附件二)
- (三) 本公司健全營運計劃書執行情形報告。(詳附件三)
- (四) 股東提案未列入議案之理由報告。
- (五)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報告。(詳附件四)
- (六)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報告。(詳附件五)
- (七) 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報告。(詳附件六)
- (八) 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報告。(詳附件七)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承認本公司 202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 說 明:一、本公司 2022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 2023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 通過,並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鄧聖偉及林玉寬會計師查核竣 事,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檢同 2022 年度營業報告書 送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在案。
 - 二、2022 年度營業報告書、2022 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請參閱本手冊第 17 頁至第 24 頁【附件一】及第 38 頁至第 46 頁【附件八】。
 - 三、提請 承認。

決 議:經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決議,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 總表決權數 (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赞成權數 (其中電子投票 權數)	反對權數 (其中電子投 票權數)	無效權數 (其中電 子投票權 數)	棄權/ 未投票權數 (其中電子投 票權數)
78,320,141 權	77,723,404 權	594 權	0 權	596,143 權
(2,093,429 權)	(1,648,647 權)	(594 權)	(0 權)	(444,188 權)
比率	99.23%	0.00%	0%	0.74%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承認本公司 2022 年度虧損撥補表案,提請 承認。

說 明:一、2022 年度本期稅後淨損為新台幣 254,189 仟元,截至 2022 年底

累積虧損為新台幣 1,348,652 仟元,本年度擬不分派股利。

二、2022年度虧損撥補表,請參閱本手冊第47頁【附件九】。

三、提請 承認。

決 議:經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決議,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 總表決權數 (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贊成權數 (其中電子投票 權數)	反對權數 (其中電子投 票權數)	無效權數 (其中電 子投票權 數)	棄權/ 未投票權數 (其中電子投 票權數)
78,320,141 權	77,710,998 權	13,000 權	0 權	596,143 權
(2,093,429 權)	(1,636,241 權)	(13,000 權)	(0 權)	(444,188 權)
比率	99.22%	0.01%	0%	0.76%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組織備忘錄及章程」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為配合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民國 112 年 1 月 17 日證櫃審字第 11200504511 號函公告施行之外國發行人註冊地股東權益保護 事項檢查表修訂,擬修訂本公司「組織備忘錄及章程」部份條文, 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48 頁至第 54 頁 【附件十】。

二、本公司「組織備忘錄及章程」以英文版本為準。

三、謹請 討論。

決 議:經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決議,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 總表決權數 (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贊成權數 (其中電子投票 權數)	反對權數 (其中電子投 票權數)	無效權數 (其中電 子投票權 數)	棄權/ 未投票權數 (其中電子投 票權數)
78,320,141 權	77,723,402 權	596 權	0 權	596,143 權
(2,093,429 權)	(1,648,645 權)	(596 權)	(0 權)	(444,188 權)
比率	99.23%	0.00%	0%	0.76%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申請股票第一上市、櫃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本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8 日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公開發 行,為吸引優秀人才並提高市場競爭力,以因應未來公司業務成 長之需要,擬申請股票上市、櫃。

二、申請股票上市、櫃之送件時間,擬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資本市場變動情形,擬提請2023年度股東常會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全權辦理。

三、謹請 討論。

決 議:經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決議,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 總表決權數 (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贊成權數 (其中電子投票 權數)	反對權數 (其中電子投 票權數)	無效權數 (其中電 子投票權 數)	棄權/ 未投票權數 (其中電子投 票權數)
78,320,141 權	77,731,929 權	354 權	0 權	587,858 權
(2,093,429 權)	(1,657,172 權)	(354 權)	(0 權)	(435,903 權)
比率	99.24%	0.00%	0%	0.75%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 由:初次申請第一上市、櫃掛牌前之現金增資提撥公開承銷及原股東放棄 優先認購權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為配合本公司申請股票第一上市、櫃案,依相關法令之規定,擬 以辦理現金增資做初次上市、櫃前公開承銷之來源。

二、本次發行之現金增資除依台灣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15%股份由員工認購,其餘 85%~90%股份擬依台灣證券交易 法第 28 條之 1 及相關股票上市、櫃之法令規定,由原股東放棄優 先認購權,全數提撥供辦理上市、櫃前公開承銷,員工放棄或認 購不足部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普通股相同,並採無實體發行。
- 四、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發行時間、發行價格、資金運用計劃及 預計產生效益,擬採用之承銷方式及其他未盡事宜,如因法令規 定或主管機關核定及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須予以修正變 更時,擬提請 2023 年度股東常會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全權辦理。

五、謹請 討論。

決 議:經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決議,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 總表決權數 (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贊成權數 (其中電子投票 權數)	反對權數 (其中電子投 票權數)	無效權數 (其中電 子投票權 數)	棄權/ 未投票權數 (其中電子投 票權數)
78,320,141 權	77,606,638 權	124,2204 權	0 權	589,283 權
(2,093,429 權)	(1,531,881 權)	(124,220 權)	(0 權)	(589,283 權)
比率	99.08%	0.15%	0%	0.75%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處理準則」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配合法令規定,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處理準則」部份條文案,

「資金貸與處理準則」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55頁 至第56頁【附件十一】。

二、謹請 討論。

決 議:經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決議,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 總表決權數 中電子投票權數)	贊成權數 (其中電子投票 權數)	反對權數 (其中電子投 票權數)	無效權數 (其中電 子投票權 數)	棄權/ 未投票權數 (其中電子投 票權數)
---------------------------	------------------------	------------------------	----------------------------	--------------------------------

78,320,141 權	77,718,461 權	700 權	0 權	600,980 權
(2,093,429 權)	(1,643,704 權)	(700 權)	(0 權)	(449,025 權)
比率	99.23%	0.00%	0%	0.76%

第五案 (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配合法令規定,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57頁至 第62頁【附件十二】。

二、謹請 討論。

決 議:經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決議,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 總表決權數 (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贊成權數 (其中電子投票 權數)	反對權數 (其中電子投 票權數)	無效權數 (其中電 子投票權 數)	棄權/ 未投票權數 (其中電子投 票權數)
78,320,141 權	77,723,687 權	596 權	0 權	595,858 權
(2,093,429 權)	(1,648,930 權)	(596 權)	(0 權)	(443,903 權)
比率	99.23%	0.00%	0%	0.76%

陸、 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補選董事一席,提請 選舉。

說 明:一、本公司董事石家舜先生因個人生涯規劃於 2023 年 3 月 13 日辭任,原董事缺額擬於本次股東常會補選董事一席,新選任董事任期自選任日起至 2024 年 8 月 23 日補足原任期止。

- 二、依章程規定,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由股東就董事候選人 名單選任之。
- 三、本次董事候選人資格,業經本公司董事會審查通過,董事候選人名單及其學歷、經歷、持有股份等資料,請參閱本手冊第63

頁【附件十三】。

四、提請 選舉。

選舉結果:

當選名單如下:

職稱	姓 名	當選權數
董事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 託保管幸運投資有限 公司投資專戶代表人: 楊友華	76,520,365

柒、 其他議案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依據公司法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 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 二、本公司董事如有上述之競業行為,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前提下, 擬提請同意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 三、董事解除競業禁止之限制情形,請參閱本手冊第 64 頁【附件十四】。

四、謹請 討論。

出席股東 總表決權數 (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贊成權數 (其中電子投票 權數)	反對權數 (其中電子投 票權數)	無效權數 (其中電 子投票權 數)	棄權/ 未投票權數 (其中電子投 票權數)
78,338,141 權	77,703,271 權	6,039 權	0 權	628,8318 權
(2,093,429 權)	(1,630,514 權)	(6,039 權)	(0 權)	(456,876 權)
比率	99.18%	0.00%	0%	0.80%

捌、 臨時動議:無。

玖、 散會: 2023 年 6 月 6 日上午 9 點 55 分, 主席宣佈散會。

共信醫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Gongwin Biopharm Holdings Co., Ltd.

附件一 Annex 1

2022年營業報告書 2022 Annual Business Report

一、2022 年營業成果

I. 2022 Annual Business Results

回顧 2022 年,共信-KY (6617) 秉持永續經營一家新藥開發公司的理念,持續不斷的投入研發資源開發一系列的甲苯磺醯胺 (PTS) 新藥以達成永續經營的目標。除了各項研發計畫持續進行,並將研發成果提出專利申請之外,也開始展開跨業合作之路,與禾生技及台睿的合作開發專案正在持續進行中,期望未來能為公司帶來更好的營運動能。

Looking back in 2022, Gongwin-KY (6617) adhered to the concept of sustainably operating a new drug development company by continuously investing in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resources to develop a series of Para-Toluenesulonamide new drugs to achieve its goal of a sustainable operation. In addition to various ongoing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programs and the filing of patent applications for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results, the path to cross-industry cooperation has also kicked off. The cooperative development projects with Holy Stone Healthcare Co., Ltd. and TaiRx, Inc. are in progress, and better operational momentum is expected to be brought to the Company in the future.

在產品線各項專案的開發方面,有關治療肺癌新藥甲苯磺醯胺注射液(PTS302 產品)的審查,已經在 2022 年 11 月取得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核發(國藥准字 H20220031)藥品註冊證書(編號:2022S01129),成功取得第一張藥證。在台灣的肝癌(PTS100 產品)臨床研究方面,目前由台大醫院、台北榮民總醫院、台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執行肝癌二期臨床的收案中;而本公司也與各醫院共同合作,在衛服部同意之下,以 PTS100 產品共執行了 40 幾例恩慈療法的申請與臨床治療個案,提供給了罹患癌症,但不是原發性肝癌的病患可以使用 PTS100 治療的機會。PTS-02 由於美國 FDA 原則上同意本公司有機會可以在二期臨床試驗結束之後直接提出產品上市申請,依據美國法規的規定,藥學資料更顯重要,目前治療罕見疾病的 PTS-02 臨床試驗申請美國 IND 的工作已經在準備中,有機會在 2023 年下半年提出申請。

In terms of the development of various product line projects, regarding the pharmacy review of the new lung cancer drug Para-Toluenesulonamide injection (PTS302 products), the first drug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was approved and issued by the Center for Drug Evaluation (CDE) of the National Medical Products Administration of China in November 2022. In terms of the liver cancer(PTS 100 products) clinical study in Taiwan, the patience acceptance for phase II liver cancer clinical trial is currently being conducted by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Hospital, Taipei Veterans General Hospital, and Taipei Medical University Hospital. The Company has also cooperated with several hospitals, and, with the approval of the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the Company also conducted the application and clinical treatment with PTS 100 products for compassionate treatment 40 cases, providing patients with cancer but not primary liver cancer, the opportunity to be treated with PTS100. The US FDA agrees in principle that the Company may have the opportunity to directly submit an application to bring the PTS-02 products to the market after the completion of Phase II clinical trial. In accordance with the US laws and regulations, the pharmaceutical data appears to be even more significant. The application to US IND for PTS-02 clinical trial on the treatment of rare diseases is already in preparation, and there may be an opportunity to submit the application in the second half of 2023.

在台灣的動物新藥 GWA101 開發方面,農委會已經於 2022 年 6 月核准犬黑色素瘤的田間試驗執行,預計 2024 年完成本項田間試驗,就可以申請動物新藥藥證,開始販賣。而動物用藥的海外國際授權工作也已經展開,並在 2022 年 11 月與澳洲當地代理商簽訂經銷及授權協議,而在 2022 年 9 月也成功取得美國 FDA 核准 MUMS 資格,有資格申請取得在美國進行臨床試驗費用減免、加速審批及邊執行臨床邊賣藥等優惠條件,這些成果都將有助於共信-KY未來之營運動能。

In terms of the development of the new animal drug GWA101 in Taiwan, the Council of Agriculture has approved the implementation of preliminary field experiments on canine melanoma in June 2022. It is expected after completing this field experiments, the Company may apply for a new animal drug certificate and start the sales. The work related to international licensing of animal drugs have also started, and the Company signed a distribution and licensing agreement with an Australian local agent in November 2022. The Company has also obtained the MUMS qualification from US FDA, and is now eligible to apply for preferential conditions, such as clinical trial fee reductions, accelerated approval, and selling drugs while performing clinical trials simultaneously in the United States. These achievements will fuel Gongwin-KY's Future operational momentum.

以上這些營運活動都印證了共信-KY逐步地在台灣紮根,也對於從「台灣出發/佈局亞洲/面向全球」的營運策略展現了強烈的企圖與決心,共信-KY的經營團隊會一步一腳印的在2023年持續往這樣的佈局前進。

All these operating activities above have confirmed that Gongwin-KY has gradually taken roots in Taiwan, and has shown strong intention and determination to implement the operational strategy of "Starting from Taiwan/Expanding Layout in Asia/Prospering Globally". Gongwin-KY's management team will continue to move forward towards such a layout step by step in 2023.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II. Analysis of Financial Receipts, Expenditures, and Profitability

單位:新台幣仟元:% Unit: in NT\$ 1 000 %

			Unit	: in NT\$ 1,000 %
	年 度			增(減)比(%)
	Year	2021 年	2022 年	Increase
		Year 2021	Year 2022	(Decrease) Ratio
分析項目	Analysis			(%)
損 益	營業收入 Operating Income	1,143	1,143	-
分 析 Profit and	Operating Margin	1,078	1,066	-1.11
Loss Analysis		-120,826	-260,681	-115.75
	資產報酬率(%) Return on Assets (%)	-10.84	-20.68	-90.77
	權 益 報 酬 率 (%) Return on Equity (%)	-12.34	-24.75	-100.57
獲利	占實收營業利益 資本比率(%) Operating Profit	-10.99	-23.05	-109.74
7,0	Ratio to Paid- In Capital Profit	-10.44	-25.83	-147.41
	純 益 率 (%) Net Profit Rate (%)	-11,366.58	-25,558.44	-124.86
	每 股 盈 餘 (元) Earnings per Share (Dollars)	-1.11	-2.29	-106.31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暨 2023 年營業計畫概要

III. Future Company Development Strategy and Overview of 2023 Annual Business Plan

全球的抗癌新藥公司琳琅滿目,強調以「微創靶向腫瘤消融」醫療技術的公司就減少許多。但是,強調「微創靶向腫瘤化學消融」技術的就只有共信-KY一家公司。共信-KY可以以「PTS 靶向化學消融藥劑」產品在這個領域獨領風騷,這是共信-KY的利基。以下針對發展中的多項產品在 2023 年的營運工作,向各位股東報告:

Even though there is a comprehensive list of new anti-cancer drug companies all around the globe, there are only a small number of companies emphasizing on the medical technology of "minimally invasive targeted tumor ablation"; however, Gongwin-KY is the only company which emphasizes on the medical technology of "minimally invasive targeted tumor chemical ablation". And in terms of this medical technology, only Gongwin-KY's "PTS targeted chemical ablation medicine" products are taking the lead, and this is the niche of Gongwin-KY. The following are the reports to the shareholders on the operations of many products under development in 2023:

● 開展 PTS302 治療肺癌產品的中國市場銷售

Launch sales of PTS302 products for the treatment of lung cancer in China market

公司已於 2022 年 11 月取得「甲苯磺醯胺注射液」藥品的上市核准批文,緊接著將全中國劃分為 6 各區域 31 各省分,透過區域代理商的協助,第一年將從鎖定的 252 家主要醫院開始銷售,並逐漸擴展到全中國的各個三甲醫院。

In November 2022, the Company obtained the approval document to bring the drug "PARA-TOLUENESULFONAMIDE Injection" to the market, and then divided the whole of China market into 6 regions and 31 provinces. With the assistance of regional agents, in the first year, the sales will start from the targeted 252 major hospitals, and gradually expand to all tertiary A hospitals in China.

● 開展 PTS302 治療肺癌產品的東南亞市場銷售

Launch sales of PTS302 products for the treatment of lung cancer in Southeast Asian market

公司 PTS302 產品已經取得中國藥證,依據新加坡主管機關 HAS 的 Regulatory Guidance 第 14.2 章節規定,可以符合簡易審查資格,如果順利,將能取得審查費用減免、較短審查時間及提供較少技術性資料的優惠條件。公司將與當地代理商合作進行送件,期望能快速將 PTS302 產品帶到新加坡等東南亞國家市場銷售。

The Company has already obtained the China drug certificate for PTS302 products. According to the regulations in Chapter 14.2 of the Regulatory Guidance of the Singapore Competent Authority HAS, PTS302 may meet the qualifications for simplified review. If it goes well, the Company will be able to obtain preferential conditions, such as review fee reduction, shorter review time and less technical information requirement. The Company will cooperate with local agents for application submission, hoping to quickly bring PTS302 products to Singapore and other Southeast Asian countries for sale.

● 治療罕見疾病的 PTS-02 臨床試驗申請案,希望於今年進行美國 FDA 的 IND 申請 Aim to submit IND application to US FDA on PTS-02 clinical trial for treatment of rare diseases

經營團隊已經在 2022 年與美國 FDA 進行藥品製造品質需求的相關討論,而後將會在 2023 年下半年提出二期臨床試驗的申請。若順利獲得美國 FDA 核准執行臨床試驗之後, 共信-KY 將能實現國際化的重要里程碑,奠定共信-KY 於國際授權談判中獲得較佳授權 條件與收益的良好談判立基。

The management team has discussed drug manufacturing quality requirements with US FDA in 2022, then will submit the application for Phase II clinical trials in the second half of 2023. Once the approval to the conduct clinical trials is successfully granted by US FDA, Gongwin-KY will be able to achieve a significant milestone in internationalization, laying a good negotiation foundation to acquire better licensing terms and profits in international licensing negotiations.

● 開展 PTS500 治療惡性肋膜積液的美中台三地臨床試驗研究

Launch clinical trial study on PTS302 for treatment of malignant pleural effusion in USA, China and Taiwan

公司承續晚期肺癌二期臨床試驗的研究成果,在台灣積極推動恩慈治療申請,幫助癌症晚期病人爭取改善生活品質與緩解呼吸窘迫。台灣恩慈治療結果很好的重現之前臨床試驗的療效成果,除了帶給病人胸水累積量降低外,在胸水的細胞病理檢測上,有癌細胞消失的重大發現,與現有治療使用的肋膜沾黏硬化劑有重大區隔,PTS 在惡性肋膜積液治療上將會於 2023 年下半年展開一系列申請工作。

Following the research results of Phase II clinical trial of advanced lung cancer, the Company actively promotes the application of compassionate treatment in Taiwan to help advanced cancer patients strive to improve their quality of life and relieve respiratory distress. The results of Taiwan's compassionate treatment have reproduced the results of previous clinical trials. In addition to reducing the accumulated amount of pleural effusion in patients, in the cytopathological examination of pleural effusion, there was a significant discovery that cancer cells disappeared. This makes a significant distinction between the PTS compassionate treatment and existing pleurodesis treatment using sclerosing agents. PTS will launch a series of applications work for the treatment of malignant pleural effusion in the second half of 2023.

● 動物用藥品 GWA103 的國際布局

International layout of animal drug GWA103

公司已經在 2022 年 6 月取得台灣農委會田間試驗的核准,並進行收案的前置準備工作,在 2023 年正式開始收案,期望在 2024 年完成收案,並申請治療犬黑色素瘤的動物用藥藥證。

同時,公司在2022年9月也收到美國FDA通知取得MUMS資格,有機會取得審查費用減免、較短審查時間及邊進行臨床試驗邊賣藥的優惠條件,經營團隊也正在積極準備送件中。

此外,在澳洲也有快速審查機制 APVMA 的相關規定,公司預計透過當地代理商來協助送件,並在 2022 年 11 月與澳洲代理商簽訂經銷及授權協議,預計在 2023 年進行送件準備工作。

The Company obtained the approval from the Taiwan Council of Agriculture to conduct field experiments in June 2022, and is making preparatory work for case acceptance. The case acceptance officially starts in 2023 and is expected to complete in 2024. And the application for animal drug certificate for the treatment of canine melanoma will also be submitted.

Meanwhile, in September 2022, the Company also received notification from the U.S. FDA for obtaining the MUMS qualification, and has the opportunity to obtain preferential conditions, such as reduced review fees, shorter review time, and selling drugs while conducting clinical trials. The management team is also actively preparing for application submission.

In addition, there are also relevant regulations of rapid review mechanism according to APVMA of Australia. The Company is expected to submit the application with the assistance of local agents after signing a distribution and licensing agreement with the Australian agent in November 2022. The preparation work for application submission is expected to start in 2023.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IV. Influenced by External Competitive Environment, Regulatory Environment and Overall Business Environment

面對新冠疫情、通膨壓力及國際地緣政治紛擾等因素,總體經濟仍存在是否會開始 復甦的不確定性,而隨著各國逐漸鬆綁防疫規定,整體經濟環境可望逐漸恢復正常;而 這幾年來受到全球藥物相關法規日趨嚴格,使得中國在審查新藥查驗登記上也日趨嚴格, 這讓公司面臨很大的挑戰,但也接連通過了多次的審查,終於在 2022 年 11 月取得中國 藥證。 In the face of factors such as the Coronavirus pandemic, inflationary pressures, and international geopolitical disturbances, there is still uncertainty about whether the overall economy will start to recover. As countries gradually loosen pandemic prevention regulations, the overall economic environment is expected to gradually return to normal; In recent years, due to the increasingly stringent global drug-related laws and regulations, China has also become increasingly strict in the review and registration of new drugs. This has brought the Company great challenges. However, the Company has passed multiple reviews in succession, and finally obtained the Chinese drug certificate in November 2022.

由於全球癌症病人數日趨增加,治療癌症產品的競爭也非常激烈,然而目前治療中央型氣道嚴重阻塞現有方法為傳統手術治療、物理消融、放射性治療及化療藥物治療等方法,無法完全滿足醫療上的需求。因此,針對癌症腫瘤的精準治療也成為癌症治療市場的開發重點,也為本公司帶來了新的機會,期許在產品順利上市後,能為公司創造最大的效益。

As the number of cancer patients increases day by day worldwide, the competition for cancer treatment drugs is also fierce, yet the traditional surgical treatment, physical ablation, radiotherapy and chemotherapy drugs cannot fully meet the medical needs. Therefore, the precision treatment of cancer tumors has also become the development focus in the cancer treatment market, and this has also brought new opportunities for the Company. After the products are successfully launched in the market, we hope the products will bring the greatest benefit for the Company.

展望 2023 年,隨著治療肺癌的新藥 PTS302 已經在中國取得第一張藥證,共信-KY 將在中國生產並銷售治療肺癌的新藥,同時也規劃透過新加坡來進軍東南亞市場,而動 物癌症用藥的部分,也已經取得正式田間試驗的核准開始收案,同時也取得美國 MUMS 資格,並與澳洲代理商簽訂經銷及授權協議來進行國際市場的布局。經營團隊將會戮力 以赴,持續為「台灣出發/佈局亞洲/面向全球」的營運策略打好基礎,並以「微創靶向 腫瘤/ 化學消融」的核心技術,為各位股東打造出國際級的生技醫藥公司,並將整體營 運的甜美果實與所有股東共享。

Looking forward to 2023, following the fact that the Company has obtained the first drug certificate for the new drug PTS302 for the treatment of lung cancer in China, Gongwin-KY will produce and sell the new drug for the treatment of lung cancer in China. Gongwin-KY also plans to press ahead into the Southeast Asian market through Singapore. As for the drug for animal cancer, the Company has also obtained the formal approval for field experiments and

started to accept the cases. Meanwhile, the Company has also obtained the qualification of MUMS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signed a distribution and licensing agreement with the Australian agent to carry out the layout of international market. The management team will go all out to continue to lay a solid foundation for the operation strategy of "Starting from Taiwan/Expanding Layout in Asia/Prospering Globally ", and use the core technology of "Minimally Invasive Tumor Targeting / Chemical Ablation" to create an international biotechnology and pharmaceutical company, and share the sweet fruits produced by its overall operation with all shareholders.

董事長 Lester John Wu Chairman: Lester John V



總經理 林懋元 GM: Morrice Lin



財務長 胡威男 CFO:William Hu



附件二 Annex 2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2022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表議案, 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鄧聖偉及林玉寬會計師查核完竣,並 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表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 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台灣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台灣公司法第二百 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共信醫藥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本育字 (本)

日 期:西元 2023 年 3 月 7 日

共信醫藥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Gongwin Biopharm Holdings Co., Ltd. 健全營運計畫書執行情形-2022 年度

Implementation Status of Sound Operation Plan – Year 2022

單位:新台幣仟元 Unit: Thousand NT\$

年度 Year		2022 年度	
期間	預算數	實際數	差異數
Period	Budget	Actual	Difference
營業收入	2 170 420	1 1/12	(2 170 277)
Operating Income	2,179,420	1,143	(2,178,277)
國際授權	56,086	0	(56,086)
International Licensing	30,080	0	(30,080)
製劑銷售			
Sales of Pharmaceutical	2,123,334	1,143	(2,122,191)
Preparation			
營業成本	(169,867)	(77)	169,790
Operating Costs	(103,807)	(77)	103,730
營業毛利	2,009,553	1,066	(2,008,487)
Operating Gross Profit	2,003,333	1,000	(2,000,407)
毛利率	92%	93%	1%
Gross Margin	9270	9370	170
營業費用			
Operating Expenses			
推銷費用	957,623	0	(957,623)
Marketing Expenses	937,023	U	(937,023)
管理費用	56,671	67.427	10,756
Management Expenses	50,071	67,427	10,750
研究發展費用	110 201	194,320	74,939
R & D Expenses	119,381	194,520	74,959
營業費用合計			
Total Operating	1,133,676	261,747	(871,929)
Expenses			
營業損益 Operating	075 077	(260 691)	/1 126 EE0\
Prift/Loss	875,877	(260,681)	(1,136,55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Non-Operating Income	6,000	(31,452)	(37,452)
and Expenditures			
本期稅前損益			
Current Pre-Tax	881,877	(292,133)	(1,174,010)
Profit/Loss			

差異說明 Explanations of differences:

- 一、營業收入:實際數較預算數減少 2,178,277 仟元 主要係產品尚未開始銷售所致。
- I. Operating income: The actual number was NT\$ 2,178,277 thousand less than the budget. It is mainly the product has not yet begun sell.
- 二、管理費用:實際數較預算數增加 10,756 仟元 其中 1. 主要係員工參與現金增資認列費用所致。
- II. Management expenses: The actual number was NT\$ 10,756 thousand more than the budget.
 Wherein 1. This is mainly Increase capital for employees to subscribe, the costs recognized by the company.
- 三、研究發展費用:實際數較預算數增加 74,939 仟元

其中 1. .研究發展費用增加,主要係認列支付紅日藥業的費用 RMB2,400 萬元所致。

- III. R&D Expenses: The actual number was NT\$ 74,939 thousand more than the budget.
 - Wherein 1. R&D expenses more than the budget, and this is mainly due to the payment of RMB24 million to Sun Pharmaceutical.
- 四、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實際數較預算數減少 37,452 仟元

其中 1.主要係現增辦理期間美元升值導致台幣存款評價損失,致使收益較預算數減少。

- IV. Non-Operating Income and Expenditures: The actual number was NT\$ 37,452 thousand less than the budget.
 - Wherein 1. It is mainly due to USD appreciation leads to loss of Taiwan dollar deposit evaluation, resulting in a less income than the budget
- 五、本期稅前損益:實際虧損金額較預算數增加 1,174,010 仟元,主要係受上述原因影響所致。
- V. Current Pre-Tax Profit/Loss: The actual more was NT\$1,174,010 thousand more than the budget as a result of operating income has not yet occurred.

共信醫藥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正後名稱	修正前名稱	修正說明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依據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13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
		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監字第
		11000715831 號公告修正,
		配合國際發展趨勢,實踐永
		續發展之目標,強化我國上
		市上櫃公司推動永續發展執
		行情形,爰修正「企業社會
		責任實務守則」名稱為「上
		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
		則」。

		見 。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說明			
第一條	第一條			
	•	配合本守則名稱修改,將企		
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成經	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成經			
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	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	業應重視企業社會責任概念		
永續發展之目標,依「上市上	永續發展之目標,依「上市上	擴大至企業應重視永續發		
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制	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	展,爰修正本條文。		
定本實務守則,以資遵循。	則」制定本實務守則,以資遵			
	循。			
第二條	第二條			
本守則範圍包括公司及其集團	本守則範圍包括公司及其集團	配合本守則名稱修正,將企		
企業之整體營運活動。	企業之整體營運活動。	業應重視企業社會責任概念		
本公司於從事企業經營之同	本公司於從事企業經營之同	擴大至企業應重視永續發		
時,應積極實踐 <u>永續發展</u> ,以	時,應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	展,爰修正本條文第二項。		
符合國際發展趨勢,並透過企	以符合國際發展趨勢,並透過			
業公民擔當,提升國家經濟貢	企業公民擔當,提升國家經濟			
獻,改善員工、社區、社會之	貢獻,改善員工、社區、社會			
生活品質,促進以 <u>永續發展</u> 為	之生活品質,促進以企業責任			
本之競爭優勢。	為本之競爭優勢。			
第三條	第三條			
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應注意	本公司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應	配合本守則名稱修正,將企		
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在追求永	注意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在追	業應重視企業社會責任概念		
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重視環	求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重	擴大至企業應重視永續發		
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因素,	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因	展,爰修正本條文第一項。		
並將其納入公司管理方針與營	素,並將其納入公司管理方針			
運活動。	與營運活動。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說明
		19 = 30 N
第四條	第四條	
本公司對於永續發展之實踐,	本公司對於企業社會責任之實	配合本守則名稱修正,將企業應重視企業社會責任概念
宜依下列原則為之: 一、落實公司治理。	踐,宜依下列原則為之: 一、落實公司治理。	擴大至企業應重視永續發
二、發展永續環境。	二、發展永續環境。	展,爰修正本條序文及同條
一、發放水頻塚塊。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三、維護社會公益。	第四款。
四、加強企業 <u>永續發展</u> 資訊揭	四、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	
露。	露。	
第五條	第五條	
本公司應考量國內外永續議題	本公司應考量國內外企業社會	配合本守則名稱修正,將企
之發展趨勢與企業核心業務之	責任之發展趨勢與企業核心業	業應重視企業社會責任概念 擴大至企業應重視永續發
關聯性、公司本身及其集團企	務之關聯性、公司本身及其集	展,爰修正本條文第一項及
業整體營運活動對利害關係人	團企業整體營運活動對利害關	第二項。
之影響等,訂定訂定永續發展	係人之影響等,訂定 <u>企業社會</u>	
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	<u>責任</u> 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	
具體推動計畫,經董事會通過。	針及具體推動計畫,經董事會	
股東提出涉及永續發展之相關	通過。	
議案時,公司董事會宜審酌列	股東提出涉及企業社會責任之	
為股東會議案。	相關議案時,公司董事會宜審	
	酌列為股東會議案。	
第七條	第七條	
本公司之董事應盡善良管理人	本公司之董事應盡善良管理人	配合本守則名稱修正,將企
之注意義務,督促企業實踐 <u>永</u>	之注意義務,督促企業實踐社	業應重視企業社會責任概念
續發展,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	會責任,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	擴大至企業應重視永續發 展,爰修正本條文第一項及
效及持續改進,以確保 <u>永續發</u>	效及持續改進,以確保 <u>企業社</u>	第二項。
展政策之落實。	<u>會責任</u> 政策之落實。	
本公司之董事會於公司推動永	本公司之董事會於公司履行企	
續發展目標時,宜充分考量利	業社會責任時, 宜充分考量利	
害關係人之利益並包括下列事	害關係人之利益並包括下列事	
項:	項:	
一、提出 <u>永續發展</u> 使命或願景,	一、提出企業社會責任使命或	
制定 <u>永續發展</u> 政策、制度或相	願景,制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	
關管理方針。	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	
二、將 <u>永續發展</u> 納入公司之營	二、將企業社會責任納入公司	
運活動與發展方向,並核定 <u>永</u>	之營運活動與發展方向,並核	
續發展之具體推動計畫。	定企業社會責任之具體推動計	
三、確保 <u>永續發展</u> 相關資訊揭	畫。	
露之即時性與正確性。	三、確保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	
	訊揭露之即時性與正確性。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説明
第八條 本公司宜於員工內部教育訓練	第八條 本公司宜於員工內部教育訓練	配合本守則名稱修正,將企
中排入推動永續發展之教育訓練,包括宣導前條第二項等事	中排入 <u>履行企業社會責任</u> 之教 育訓練,包括宣導前條第二項	業應重視企業社會責任概念 擴大至企業應重視永續發 展,爰修正本條文。
項。 第九條 本公司為健全 <u>永續發展</u> 之管	等事項。 第九條 本公司為健全 <u>企業社會責任</u> 之	一、為健全企業永續發展
理,宜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 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 之專(兼)職單位,負責永續 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 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 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管理 <u>,宜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u> <u>任</u> 之專(兼)職單位,負責 <u>企</u> <u>業社會責任</u> 政策、制度或相關 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 出及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 告。	之管理,企業應透過化, 理架機及工工 建立之推動, 企建之之推動, 。 。 。 。 。 。 。 。 。 。 。 。 。 。 。 。 。 。 。
本公司宜訂定合理之薪資報酬 政策,以確保薪酬規劃能符合 組織策略目標及利害關係人利 益。 本公司員工績效考核制度宜與	本公司宜訂定合理之薪資報酬 政策,以確保薪酬規劃能符合 組織策略目標及利害關係人利 益。 本公司員工績效考核制度宜與	修正本條文第一項及第三項。
<u>永續發展</u> 政策結合,並設立明 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	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並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 度。	
第十條 本公司應本於尊重利害關係人 權益,辨識公司之利害關係人, 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 專區;透過適當溝通方式,瞭 解利害關係人之合理期望及需 求,並妥適回應其所關切之重 要永續發展議題。	第十條 本公司應本於尊重利害關係人 權益,辨識公司之利害關係人, 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 專區;透過適當溝通方式,瞭 解利害關係人之合理期望及需 求,並妥適回應其所關切之重 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配合本守則名稱修正,將企業應重視企業社會責任概念擴大至企業應重視永續發展,爰修正本條文。
第十二條 本公司宜致力於提升 <u>能源使用</u>	第十二條 本公司宜致力於提升 <u>各項資源</u>	為聚焦企業對能源使用之管
效率 <u>及</u> 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 之再生物料,使地球資源能永 續利用。	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使地球資源能永續利用。	理,以減緩溫室氣體之排 放,爰修正本條文。
第十七條 本公司宜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 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	第十七條 本公司宜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 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	一、上市櫃公司評估氣候 變遷相關之風險與機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説明
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	會,及為因應氣候變遷
本公司宜採用國內外通用之標	電子並採取 <u>和供租關報題</u> 之四 應措施。	應採取之措施,應包含
本公司且採用國內外週	應信施。 本公司宜採用國內外通用之標	但不限於氣候相關議
年或拍引, 執行企業	本公司且採用國內外週用之係 準或指引,執行企業溫室氣體	題,爰修正本條文第一 項。
		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中
括:	盤查並予以揭露,其範疇宜包	有關電力乙項,包含但
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溫室	括:	不限於外購電力,爰修 正本條文第二項第二
氣體排放源為公司所擁有或控	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溫室	款規定。
制。	氣體排放源為公司所擁有或控	三、 為達成降低溫室氣體
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輸入	制。	排放目標,爰增列本條
電力、熱或蒸汽等能源利用所	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外購	文第二項第三款規定。
產生者。	電力、熱或蒸汽等能源利用所	
三、其他間接排放:公司活動	産生者。	
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	(以下略)	
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		
有或控制之排放源。(以下略)		1.依據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第二十七條之一	本條新增	12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宜經由捐贈、贊助、投		金管證發字第 1110361758
資、採購、策略合作、企業志		號函及同年 12 月 21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
願技術服務或其他支持模式,		發字第 1110152489 號函,
持續將資源挹注文化藝術活動		新增部分條文。
或文化創意產業,以促進文化		2.為鼓勵企業支持文化藝術
發展。		活動並促進文化永續發 展,擬增訂第二十七條之
		- 0
第二十八條	第二十八條	
本公司應依相關法規及上市上	本公司應依相關法規及上市上	配合本守則名稱修正,將企
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資訊	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資訊	業應重視企業社會責任概念
公開,並應充分揭露具攸關性	公開,並應充分揭露具攸關性	擴大至企業應重視永續發 展,爰修正本條文第一項及
及可靠性之永續發展相關資	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	第二項。
訊,以提升資訊透明度。	資訊,以提升資訊透明度。本	
本公司揭露永續發展之相關資	公司揭露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	
訊如下:	資訊如下:	
一、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 <u>永續</u>	一、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 <u>企業</u>	
發展之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	社會責任之政策、制度或相關	
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	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	
二、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	二、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	
環境及維護社會公益等因素對	環境及維護社會公益等因素對	
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所產生之	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所產生之	
風險與影響。	風險與影響。	
三、公司為永續發展所擬定之	三、公司為企業社會責任所擬	
推動目標、措施及實施績效。	定之履行目標、措施及實施績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說明
四、主要利害關係人及其關注	效。	
之議題。	四、主要利害關係人及其關注	
五、主要供應商對環境與社會	之議題。	
重大議題之管理與績效資訊之	五、主要供應商對環境與社會	
揭露。	重大議題之管理與績效資訊之	
六、其他 <u>永續發展</u> 相關資訊。	揭露。	
	六、其他 <u>企業社會責任</u> 相關資	
	訊。	
第二十九條	第二十九條	
本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本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配合本守則名稱修正,將企
書應採用國際上廣泛認可之準	書應採用國際上廣泛認可之準	業應重視企業社會責任概念
則或指引,以揭露推動,永續發	則或指引,以揭露推動企業社	擴大至企業應重視永續發 展,爰修正本條文。
展情形,並宜取得第三方確信	會責任情形,並宜取得第三方	R 及15 工 本
或保證,以提高資訊可靠性。	確信或保證,以提高資訊可靠	
其內容宜包括:	性。其內容宜包括:	
一、實施 <u>永續發展</u> 政策、制度	一、實施企業社會責任政策、	
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	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	
畫。	動計畫。	
(以下略)	(以下略)	
第三十條	第三十條	
本公司應隨時注意國內外永續	本公司應隨時注意國內外企業	配合本守則名稱修正,將企
發展相關準則之發展及企業環	社會責任相關準則之發展及企	業應重視企業社會責任概念
境之變遷,據以檢討並改進公	業環境之變遷,據以檢討並改	擴大至企業應重視永續發 展,爰修正本條文。
司所建置之 <u>永續發展</u> 制度,以	進公司所建置之企業社會責任	从 及炒业分际人
提升 <u>推動永續發展</u> 成效。	制度,以提升履行企業社會責	
	<u>任</u> 成效。	

修正章節名稱	現行章節名稱	說 明
第五章	第五章	配合第四條第四款條文修
加強企業永續發展資訊揭露	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	正, 爰修正第五章章節名
		稱。

共信醫藥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辦法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

21 1 W 1 7 W 2 7 7 W 2 7 7 W 2 7 7 W 2 7 7 W 2 7					
修正後	修正前	修正說明			
第三條	第三條	1.依據中華民國一百十一年			
董事會召集及會議通知	董事會召集及會議通知	八月五日金融監督管理委			
1. 董事會應至少每季召開一	1. 董事會應至少每季召開一	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次,並於議事規範明定之。	次,並於議事規範明定之。	1110383263 號令,新增及			
2.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召集	2.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召集	修正部分條文。			
事由,於七日前得以書面、	事由,於七日前得以書面、	2.鑒於本辦法第七條第一項			
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	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	各款係涉及公司經營之重			
式通知各董事。但遇有緊急	式通知各董事。但遇有緊急	要事項,應於召集事由中			
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載明,以使董事為決策前			
3. 前項召集之通知,以電子方	3. 前項召集之通知,以電子方	有充分之資訊及時間評估			
式為之,需經相對人同意。	式為之,需經相對人同意。	其議案,故刪除第四項除			
4. 第七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	4. 第七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	書規定。			
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	除有突發緊急情事或正當理				
以臨時動議提出。	<u>由外,</u> 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				
	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第七條	第七條	1.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第			
應經董事會討論事項	應經董事會討論事項	一項、第二項規定,董事長			
下列事項應提董事會討論:	下列事項應提董事會討論:	之選任,係屬董事會或常			
第1至5項略	第1至5項略	務董事會之職權;而董事			
6. 董事會未設常務董事者,董	6.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	長之解任方式,雖公司法			
事長之選任或解任。	之任免。	並無明文規定,惟仍以由			
7.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	7. 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	原選任之董事會或常務董			
之任免。	係人之重大捐贈。但因重大	事會決議為之較為適當。			
8. 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	天然災害所為急難救助之				
人之重大捐贈。但因重大天	公益性質捐贈,得提下次董				
然災害所為急難救助之公益	事會追認。				
性質捐贈,得提下次董事會	8.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其				
追認。	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				
9.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其	股東會決議或董事會決議				
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	事項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				
東會決議或董事會決議事項	大事項。				
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	前項第 <u>七</u> 款所稱關係人,指證				
項。	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				
前項第八款所稱關係人,指證	規範之關係人;所稱對非關係				

修正後	修正前	修正説明
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	人之重大捐贈,指每筆捐贈金	
規範之關係人;所稱對非關係	額或一年內累積對同一對象捐	
人之重大捐贈,指每筆捐贈金	贈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	
額或一年內累積對同一對象捐	或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	
贈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	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	
或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	一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	
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	者。	
一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	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董事	
者。	會召開日期為基準,往前追溯	
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董事	推算一年,已提董事會決議通	
會召開日期為基準,往前追溯	過部分免再計入。	
推算一年,已提董事會決議通	公司設有獨立董事者,應有至	
過部分免再計入。	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董事	
公司設有獨立董事者,應有至	會;對於第一項應提董事會決	
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董事	議事項,應有全體獨立董事出	
會;對於第一項應提董事會決	席董事會,獨立董事如無法親	
議事項,應有全體獨立董事出	自出席,應委由其他獨立董事	
席董事會,獨立董事如無法親	代理出席。獨立董事如有反對	
自出席,應委由其他獨立董事	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	
代理出席。獨立董事如有反對	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	
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	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	
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	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	
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	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	
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	事會議事錄。	
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		
事會議事錄。		
第十七條	第十七條	條文內容酌作修正。
議事錄作成及保存董事會之議	議事錄作成及保存董事會之議	
事,應作成議事錄,議事錄應	事,應作成議事錄,議事錄應	
詳實記載下列事項:	詳實記載下列事項:	
第1至6項略	第1至6項略	
7. 討論事項:各議案之決議方	7. 討論事項:各議案之決議方	
法與結果、董事、專家及其	法與結果、董事、 <u>監察人、</u>	
他人員發言摘要、依前條第	專家及其他人員發言摘要、	
一項規定涉及利害關係之董	依前條第一項規定涉及利害	
事姓名、利害關係重要內容	關係之董事姓名、利害關係	
之說明、其應迴避或不迴避	重要內容之說明、其應迴避	
理由、迴避情形、反對或保	或不迴避理由、迴避情形、	
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	

修正後

修正前

修正說明

及獨立董事依第七條第四項 規定出具之書面意見。

- 8. 臨時動議:提案人姓名、議 案之決議方法與結果、董 事、專家及其他人員發言摘 要、依前條第一項規定涉及 利害關係之董事姓名、利害 關係重要內容之說明、其應 迴避或不迴避理由、迴避情 形、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 錄或書面聲明及獨立董事依 第七條第四項規定出具之書 面意見。
- 9. 其他應記載事項。

董事會之議決事項,如有下 9. 其他應記載事項。 列情事之一者,除應於議事 錄載明外,並應於董事會之 日起二日內於主管機關指 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辦理公 告申報:

- 1. 獨立董事有反對或保留意見 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 2. 設置審計委員會之公司,未 經審計委員會通過, 而經全 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 過。

董事會簽到簿為議事錄之一部 分,應於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 存。

議事錄須由會議主席及紀錄人 員簽名或蓋章,於會後二十日 内分送各董事,並應列入公司 重要檔案,於公司存續期間妥 善保存。

第一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 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書面聲明及獨立董事依第七 條第四項規定出具之書面意

- 8. 臨時動議:提案人姓名、議 案之決議方法與結果、董 事、監察人、專家及其他人 員發言摘要、依前條第一項 規定涉及利害關係之董事姓 名、利害關係重要內容之說 明、其應迴避或不迴避理 由、迴避情形、反對或保留 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及 獨立董事依第七條第四項規 定出具之書面意見。

董事會之議決事項,如有下 列情事之一者,除應於議事 錄載明外,並應於董事會之 日起二日內於主管機關指 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辦理公 告申報:

- 1. 獨立董事有反對或保留意見 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 2. 設置審計委員會之公司,未 經審計委員會通過, 而經全 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 過。

董事會簽到簿為議事錄之一部 分,應於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 存。

議事錄須由會議主席及紀錄人 員簽名或蓋章,於會後二十日 內分送各董事及監察人,並應 列入公司重要檔案,於公司存 續期間妥善保存。

第一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 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共信醫藥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	修正說明
第二條	第二條	本公司未設立監察人一職,
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受僱	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受僱	擬與將條文內容酌作修訂。
人、受任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	人、受任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	
力者(以下簡稱實質控制者),	力者(以下簡稱實質控制者),	
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	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	
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	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	
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	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	
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	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	
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	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	
求獲得或維持利益(以下簡稱	求獲得或維持利益(以下簡稱	
不誠信行為)。	不誠信行為)。	
前項行為之對象,包括公職人	前項行為之對象,包括公職人	
員、參政候選人、政黨或黨職	員、參政候選人、政黨或黨職	
人員,以及任何公、民營企業	人員,以及任何公、民營企業	
或機構及其董事(理事)、經	或機構及其董事(理事) <u>、監</u>	
理人、受僱人、實質控制者或	察人(監事)、經理人、受僱	
其他利害關係人。	人、實質控制者或其他利害關	
	係人。	

共信醫藥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	修正説明
第三條	第三條	本公司未設立監察人一職,
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所稱不	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所稱不	擬與將條文內容酌作修訂。
誠信行為,係指本公司人員於	誠信行為,係指本公司人員於	
執行業務過程,為獲得或維持	執行業務過程,為獲得或維持	
利益,直接或間接提供、收受、	利益,直接或間接提供、收受、	
承諾或要求任何不正當利益,	承諾或要求任何不正當利益,	
或從事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	或從事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	
違背受託義務之行為。	違背受託義務之行為。	
前項行為之對象,包括公職人	前項行為之對象,包括公職人	
員、參政候選人、政黨或黨職	員、參政候選人、政黨或黨職	
人員,以及任何公、民營企業	人員,以及任何公、民營企業	
或機構及其董事(理事)、經	或機構及其董事(理事)、監	
理人、受僱人、具有實質控制	察人(監事)、經理人、受僱	
能力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	人、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或其	
	他利害關係人。	



會計師查核報告

(23)財審報字第 22004672 號

共信醫藥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Gongwin Biopharm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公鑒:

查核意見

共信醫藥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Gongwin Biopharm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共信集團」)西元 2022 年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西元 2022 年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共信集團西元 2022 年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西元 2022 年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 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 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共信集團 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 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共信集團西元 202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共信集團西元 202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銀行存款之存在性

事項說明

共信集團西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為新台幣 671,513 仟元,占合併總資產之 41%;另,未符合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餘額為新台幣 649,957 仟元,佔合併總資產之 40%。由於前述資產占合併總資產比重高,故本會計師將銀行存款之存在性列為本年度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 1. 函證銀行帳戶及與金融機構的特殊約定,確認銀行存款之存在及權利義務。
- 2. 驗證銀行帳戶函證對象必要資訊的真實性。
- 3. 取得期末銀行調節表檢查不尋常的調節項目。
- 4. 抽查鉅額現金收支之交易,確認其交易性質係為營業所需。
- 5. 確認定期存款之分類係符合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六)所述之政策。

授權合約收入之認列

事項說明

共信集團係從事新藥研發及授權業務為主,因客戶合約中履約義務之辨認及各項合 約收入滿足履約條件涉及較多判斷,且對合併財務報告影響重大,故將授權合約收入之 認列列為本年度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有關授權合約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三),授權合約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一)。

pwc 資誠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 取得管理階層授權合約收入認列之政策,並確認授權合約收入之認列已經適當覆 核及核准。
- 2. 取得已簽署之授權合約,評估管理階層對於履約義務及收入認列時點之辨認與所 簽署合約內容一致。
- 3. 針對管理階層所辨認之履約義務及收入認列時點,確認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 4. 針對前述執行結果,確認應認列之收入或合約負債與入帳金額相符。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共信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共信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共信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 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 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 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 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pwc 資誠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 行下列工作:

-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 其目的非對共信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共信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共信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 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 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 見。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共信集團西元 202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玉寫本本五章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13788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

第 81020 號

西元 2023 年 3 月 10 日

共信醫藥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份科共 循w社Bigham

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及子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ח נפ	2022	- 12 月 3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	81 日
	資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71,513	41	\$		454	124	39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四)及八								
	動			649,957	40			455		39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	-				55	-
130X	存貨			211	-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5,382	1				247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37,066	82			920.	117	79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十四)								
4000	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32,352	2				882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237,874	15			244		2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7,172	1			2,	.073	-
1915	預付設備款			6,226	-				54	-
1920	存出保證金			1,239					066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 </u>	284,863	18			251		21
1XXX	資產總計		\$	1,621,929	100	\$		1,171,	879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七)	\$	134,550	8	\$		113		10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		35,997	2				281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5,444	1				198	1
2280	租賃負債一流動			5,008	1			1,	987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56					230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91,255	12			154	752	13
	非流動負債				_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十四)		36,968	2			23,	294	2
2580	租賃負債一非流動			2,182	-				97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六(十六)		5,062	-			6,	278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3,237	<u> </u>			•	4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7,449	3				673	3
2XXX	負債總計			248,704	15			184.	425	16
	権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1								
2110	股本	六(十一)		1 120 001	70		1	1 000	1.41	0.4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1,130,881	70		J	1,099,	141	94
3200	資本公積 次十八件	六(ナー)		1 624 245	100		1	061	202	00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1,634,345	100		1	1,061,	383	90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二)	(1 240 652)	(02)	,	1	1 004	162)	(02)
<u> </u>	待彌補虧損 其他權益		(1,348,652)	(83)	(J	1,094,	463)	(93)
3400	其他權益		(24,772)	(1)	(0.5	342)	(8)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391,802	86	(970		
36XX	非控制權益			18,577)					735	83
3XXX			((<u> </u>					0 /
ΘΛΛΛ	權益總計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ь		1,373,225	83			987	4.44	84
3X2X	里入或有貝頂及木認列之合約承諾 負債及權益總計	<i>/</i> u	\$	1,621,929	100	\$	1	1,171,	870	100
υΛΔΛ	只很久惟血心可		φ	1,021,929	100	φ		1,1/1,	017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崇漢 Lester John Wu



經理人: 林懋元



會計主管: 胡威男



Bietharm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及子公司 技 表 月1日至12月31日

西元 2022 年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2022	年	度 2	021	年	度
	項目	附註	<u>金</u>	 額	<u> </u>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四)	\$	1,143	100 \$		1,143	100
5000	營業成本		(77)(7)(65)(6)
5900	營業毛利		`	1,066	93		1,078	94
	營業費用	六(五)(六)(九)		_ ,				
		(十)(十九)及七						
6200	管理費用	() / ()	(67,427)(5899)(38,850)(339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Ì	194,320)(83,05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ì	261,747)(121,904)(
6900	營業損失		ì	260,681)(2280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7100	利息收入	六(四)(十五)		6,823	597		2,402	210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4,509	395		3,608	31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39,599)(3464)		1,276	111
7050	財務成本	六(六)(十八)	Ì	3,185)(279) (1,18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 , , , ,	(31,452)(2751)		6,106	534
7900	稅前淨損		(292,133)(114,72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		-	- (15,200)(
8200	本期淨損	,,,	(\$	292,133)(25558)(\$		129,920)(
0_00	其他綜合損益		(4	2,2,133	<u> 22220</u>) (<u>φ</u>		120,020	11307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六(=)						
0010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						
	價損益		(\$	960)(84)(\$		1,453)(127)
834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Ψ	700)(01) (ψ		1,155)(121)
0011	兌換差額			37,364	3269 (25,577)(2238)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36,404	3185 (27,030)(2365)
001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0,101	3105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0001	兌換差額			38,035	3327		2,907	255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六(三)		50,055	3321		2,501	255
0001	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						
	價損益淨額		(1,237)(108)		_	_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1,237)(100)			
0000	目總額			36,798	3219		2,907	25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73,202	6404 (\$		24,123)(211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18,931)(19154) (\$		154,043)(
0000	淨利(損)歸屬於:		(ψ	210,751)(17134) (ψ		134,043	13411)
8610	母公司業主		(\$	254,189)(22220) (\$		101 501)/	10627)
8620	非控制權益		()	37.944)(121,581) (8,339) (
0020	升2年11年11年11		(\$	292,133)(129,920)(
	於人招 关 倫 妬 鮭 属 扒 ·		(<u>ψ</u>	474,133)(<u> </u>		147,740)(11301)
07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 ¢	102 (10) (160651/4		145 56514	107251
8710 8720	母公司業主 非辦制權 <>		(\$	183,619)(145,565)(
0120	非控制權益		(\$	35,312) (218,931) (10154) (f		8,478)(
			(<u></u>	210,931)(19134)(\$		154,043)(134//)
	甘上与四走印	> (-1)						
0750	基本每股虧損	六(二十一)	/ ¢		2 201 (4			1 11\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u>\$</u>		<u>2.29</u>) (<u>\$</u>			1.11)

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崇漢 Lester John



經理人: 林懋元



會計主管:胡威男



29,287

29,287

567,000 \$ 1,373,225

567,000 \$ 1,391,802

(\$ 18,577)

(\$1,348,652) (\$3,931) (\$20,841)

210)

210 537,000

29,287

會計主管:胡威男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 林懋元

\$ 4,390

\$ 1,341

\$1,628,614

30,000 \$1,130,881

パーナ) ゲ

202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員工認股權失效

現金增資



	**	響樂	控股股份有	市限公司 台 西元 2022 4 多	本本本の動物を対象を表現を表現を表現を表現を表現を表現を表現を表現を表現を表現を表現を表現を表現を	rm Holdings Comp 整 E 12月31日	Company Limited)	及子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	参	中中	級器	高高	H 和	な権	權	刈		
	至	普通股股本		認列對十公所有權權監	寒寒 買工認服	待彌補虧損	過其他 衛務分分統 產業分分分價 本 素 資子等 數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接貨人 稅 換 差額	8	华	************************************	路總額
2021 年												
2021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92,646	\$1,003,172	\$ 1,341	\$ 40,140	(\$ 972,882)	(\$ 281)	(\$ 71,077)	\$ 1,093,059	,059	25,213	\$ 1,118,272
本期稅後淨損		ı	•	•		(121,581)	•	•	(121	121,581) (8,339) (129,92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1,453)	(22,531)	(23	23,984) (139) (24,1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			(121,581)	1,453)	(22,531)	(145	145,565) (8,478) (154,043)
執行員工認股權	☆(+)(+−)	6,495	41,019	•	. (24,857)	-	•	•	22	22,657	•	22,65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٠	•	•	. 568	,	•	•		568	•	568
員工認股權失效		•	8,994		(8,994)		'	'		 	'	'
2021 年12 月 31 日餘額		\$1,099,141	\$1,053,185	\$ 1,341	\$ 6,857	(\$1,094,463)	(\$ 1,734)	(\$ 93,608)	\$ 970	970,719 \$	16,735	987,454
2022 年												
2022 年1月1日餘額		\$1,099,141	\$1,053,185	\$ 1,341	\$ 6,857	(\$1,094,463)	(\$ 1,734)	(\$ 93,608)	\$ 970	970,719 \$	16,735	987,454
本期稅後淨損		٠	•	•		(254,189)	•	1	(254	254,189) (37,944) (292,13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2,197)	72,767	70	70,570	2,632	73,2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	1			(254,189) (2,197)	72,767	(183	183,619) (35,312) (218,931)
執行員工認股權	☆(+)(+−)	1,740	38,219	•	. (31,544)	-	•	•	8	8,415	•	8,415
												1

共信醫藥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Total rm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及子公司

<u>合</u> 位 西元 2022 年2 量 表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E 1 月 1 日 月 31 日	2021年1月1日 至 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292,133)	(\$ 114,72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L(T)(L)			
折舊費用	六(五)(六) (十九)		13,386	12,953
攤銷費用	六(十九)		15,500	5
利息費用	六(十八)		3,185	1,180
利息收入	六(十五)	(6,823)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六(十) 六(十七)		29,287	568 (735)
政府補助收入	六(十七) 六(十六)	(1,58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	(1,302)	2,13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存貨		(211)	2 026
其他流動資產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1,719)	2,836
其他應付款			11,716	2,833
合約負債-非流動			12,310	3,25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32,584)	(96,682)
支付之利息 收取之利息		(3,073) 3,407	(1,081) 2,096
退還之所得稅			52	15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2,198)	(95,50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u> </u>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2,167)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10 025)	157,122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18,925) 255,094	(440,304) 281,59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1,165)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價款		(30,667)	- 54)
預付設備款增加 存出保證金增加		(6,172) 170)	(54)
存出保證金減少		(-	35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2,005)	(246,41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二)	,	50,292	144,564
短期借款減少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二) 六(二十二)	(30,000) 4,897)	(60,730) (4,725)
現金增資	六(一)	(567,000	-
執行員工認股權	六(十)		8,415	22,657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4)	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90,806 60,786	(101,770 (12,956)
性平愛勤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17,389	(253,11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54,124	707,23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71,513	\$ 454,12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崇漢 Lester John Wu





附件九 Annex 9



2022 Annual Deficit Compensation Table

單位:新臺幣仟元 Unit: Thousand NT\$

項目	金 額 Amount		備註
Items	小計 Subtotal	合計 Total	Remarks
期初餘額 Opening Balance		(1,094,463)	
本年度稅後淨損 Net Loss after tax this year	(254,189)		
可供分配盈餘 Distributable surplus		(1,348,652)	
期末待彌補虧損 Deficit to be compensated at end of period		(1,348,652)	

董事長:吳崇漢 Lester John



經理人: 林懋元



會計主管:胡威男



附件十 Annex 10

GONGWIN BIOPHARM HOLDINGS CO., LTD. 共信醫藥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Comparison Table for ARTICLES OF ASSOCIATION 章程修正對照表

No.	Proposed Amendments	Current Provisions	Explanations
條次	修正條文草案	現行條文	修正理由
第 39 條	(2) When a general meeting is held, a Member may participate in the general meeting through the medium of video conference call or any other form of communications designated and announced by the competent authority set forth in the Company Act of the R.O.C.; provided that in case of calamities, unforeseen incidents, or force majeure, the competent authority set forth in the Company Act of the R.O.C. may announce and designate that during a prescribed period the Company shall hold a general meeting by means of video conference call or any other form of communications without regard to lack of express provisions in these Articles. A Member participating in this way is deemed to be present in person at the general meeting.	(2) When a general meeting is held, a Member may participate in the general meeting through the medium of video conference call or any other form of communications designated and announced by the competent authority in the R.O.C. A Member participating in this way is deemed to be present in person at the general meeting. (2) 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華民國主管機關公告指定之方式為之。股東以本項規定之方式為之。股東以本項規定之方式參與股東會者,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	

No.	Proposed Amendments	Current Provisions	Explanations
條次	修正條文草案	現行條文	修正理由
171, 7 2	(2)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		
	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華民		
	國公司法主管機關公告指		
	定之方式為之。但因天災、		
	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		
	中華民國公司法主管機關		
	得公告公司於一定期間內,		
	得不經章程訂明,以視訊會		
	議或其公告之方式開會。股		
	東以本項規定之方式參與		
	股東會者,視為親自出席股		
	東會。		
第 48 條	(3) Without prejudice to the Law,	(3) Without prejudice to the Law,	為配合財團法人證券櫃
	in the event the Company	a Member who votes against	檯買賣中心於 2023 年 1
	and a Member making a	or waives his voting right at	月 17 日以證櫃審字第
	request pursuant to	the meeting may request the	11200504511 號公告修正
	Paragraphs (2) of this Article	Company to repurchase all	「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
	fail to reach an agreement on	of his Shares pursuant to	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
	the purchase price within	Paragraphs (2) of this Article.	表」(下稱「股東權益保護
	sixty (60) days following the	In the event the Company	事項檢查表」)之要求,修
	date of the resolution, the	and such Member fail to	正第 48 條第(3)項之規
	Company shall, within thirty	reach an agreement on the	定。
	(30) days after such sixty	purchase price within sixty	
	(60) days period, file a	(60) days following the date	
	petition against all Members	of the resolution, the	
	who fail to reach such an	Company shall, within thirty	
	agreement (collectively, the	(30) days after such sixty	
	"Dissenting Members")	(60) days period, file a	
	with the R.O.C. Courts for a	petition against all Members	
	ruling on the appraisal price,	who fail to reach such an	
	and may designate Taiwan	agreement (collectively, the	
	Taipei District Court of the	"Dissenting Members")	
	R.O.C. as the court of first	with the R.O.C. Courts for a	
	instance.	ruling on the appraisal price,	
		and may designate Taiwan	
		Taipei District Court of the	
		R.O.C. as the court of first	
		instance. Any and all votes	
		waived by a Member	

No.	Proposed Amendments	Current Provisions	Explanations
條次	修正條文草案	現行條文	修正理由
		referred to in this	
	(3) 在不違反開曼法令規定之	Paragraph shall not be	
	情形下,依本條第(2)項行使	counted toward the	
	股份收買請求權之股東,與	number of votes	
	本公司在股東會決議日起	represented by the	
	六十日內未達成協議者,本	Members present at a	
	公司應於此期間經過後三	general meeting.	
	十日內,以全體未達成協議		
	之股東為相對人,向中華民	(3) 在不違反開曼法令規定之	
	國法院聲請為價格之裁定,	情形下,於股東會投票反對	
	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或放棄表決權之股東,得依	
	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本條第(2)項行使股份收買	
		請求權,如股東與本公司在	
		股東會決議日起六十日內	
		未達成協議者,本公司應於	
		此期間經過後三十日內,以	
		全體未達成協議之股東為	
		相對人,向中華民國法院聲	
		請為價格之裁定,並得以臺	
		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	
		管轄法院。 <u>本項放棄表決權</u>	
		之股份數,不算入已出席股	
		<u>東之表決權數。</u>	
第77條	During the Relevant Period, the	(1) During the Relevant Period,	為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
	number of Independent Directors	the number of Independent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
	of the Company shall not be less	Directors of the Company	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
	than three (3) or one-fifth of the	shall not be less than three (3)	應遵循事項要點」第4條
	total number of Directors at any	or one-fifth of the total	第2項、「財團法人中華
	time, whichever is greater. Two	number of Directors at any	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 of the Independent Directors	time, whichever is greater.	上櫃公司董事會設置及
	shall have resident status of the	Two (2) of the Independent	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
	R.O.C. (such resident status	Directors shall have resident	點」第4條第2項之規
	being registered with local	status of the R.O.C. (such	定,明定本公司於上市
	government authorities). Subject	resident status being	(櫃)掛牌時,董事長與
	to the foregoing, the number of	registered with local	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為
	Independent Directors to be	government authorities)	同一人或互為配偶或一
	elected and hold the office shall	PROVIDED HOWEVER	親等親屬者,設置獨立董
	be stated in the notice of the	that when the Company is a	事人數不得少於四人,並

No.	Proposed Amendments	Current Provisions	Explanations
條次	修正條文草案	現行條文	修正理由
	general meeting in which an	TWSE/TPEx listed	將原第 77 條前、後段內
	election of Independent Directors	company (other than a	容分別調整為第77條第
	will be held. When an	company listed on the	(1)項及第(2)項規定。
	Independent Director ceases to	Emerging Market), the	
	act, resulting in a number of	number of Independent	
	Independent Directors then in	Directors of the Company	
	office lower than the prescribed	shall not be less than four	
	minimum number, an election for	(4) when the Chairman is	
	an Independent Director shall be	also the general manager or	
	held at the next general meeting.	holds an office equivalent	
	When all Independent Directors	to the general manager or	
	cease to act, the Company shall	when a spousal relationship	
	convene an extraordinary general	or a familial relationship	
	meeting to hold an election of	within the first degree of	
	Independent Directors within	kinship as defined under	
	sixty (60) days from the date on	the Civil Code of Taiwan	
	which the situation arose.	exists between the	
		Chairman and the general	
	於掛牌期間,本公司獨立董事	manager of the Company	
	席次不得少於三席且不得少於	or between the Chairman	
	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中至少	and an officer equivalent to	
	二人必須在中華民國設有戶	the general manager of the	
	籍。每一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	<u>Company.</u>	
	席次,應於選舉該屆獨立董事		
	之股東會召集通知中載明。獨	(2) Subject to the foregoing, the	
	立董事因故解任,致人數不足	number of Independent	
	上述最低人數時,應於最近一	Directors to be elected and	
	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	hold the office shall be stated	
	解任時,本公司應自事實發生	in the notice of the general	
	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	meeting in which an election	
	時會補選之。	of Independent Directors will	
		be held. When an	
		Independent Director ceases	
		to act, resulting in a number	
		of Independent Directors	
		then in office lower than the	
		prescribed minimum	
		number, an election for an	
		Independent Director shall be	

# 特文 # 多正條文草葉 # Beld at the next general meeting. When all Independent Directors cease to act, the Company shall convene an extraordinary general meeting to hold an election of Independent Directors within sixty (60) days from the date on which the situation arose. (1) # # # # # # # # # # # # # # # # # # #	No.	Proposed Amendments	Current Provisions	Explanations
held at the next general meeting. When all Independent Directors cease to act, the Company shall convene an extraordinary general meeting to hold an election of Independent Directors within sixty (60) days from the date on which the situation arose. (11) **Mhṛ�����������������������������������	條次	修正條文草案	現行條文	•
meeting. When all Independent Directors cease to act, the Company shall convene an extraordinary general meeting to hold an election of Independent Directors within sixty (60) days from the date on which the situation arose. (1) 於掛牌期間,本公司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三席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中至少二人必須在中華民國設有戶籍。但本公司於證交所/權買中心上市(權)時,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為同一人或互為配偶或依中華民國民法定義之一觀等觀屬者,本公司獨立董事席次不應於選舉該屆獨立董事次,應於選舉該屆獨立董事次,應於選舉該屆獨立董事之願東會召集通知中載明。獨立董事自故解任,致人數不足上述嚴低人數時,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本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Independent Directors cease to act, the Company shall convene an extraordinary general meeting to hold an election of Independent Directors within sixty (60) days from the date on which the situation arose. (11) 於掛牌期間,本公司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三席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中至少二人必須在中華民國政有戶籍。但本公司於歷交所/櫃買中心上市(櫃)時,董事長與總經理成相當職務者為同一人或互為配偶或依中華民國民法定義之一舰等觀屬者,本公司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四席。 (2) 每一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四席。 (2) 每一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席次,應於選舉該屆獨立董事之股東會召集通知中载明。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人數不足上述最低人數時,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還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本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to act, the Company shall convene an extraordinary general meeting to hold an election of Independent Directors within sixty (60) days from the date on which the situation arose. (1) 於掛牌期間,本公司獨立董事序次不得少於三席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中至少二人必須在中華民國設有戶籍。但本公司於證交所/櫃買中心上市(櫃)時,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為同一人或互為配偶或依中華民國民法定義之一親等親屬者,本公司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四席。 (2) 每一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席次,應於選舉該屆獨立董事之願東會召集通知中載明。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人數不足上述最低人數時,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本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convene an extraordinary general meeting to hold an election of Independent Directors within sixty (60) days from the date on which the situation arose. (1)於掛牌期間,本公司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三席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中至少二人必須在中華民國政有戶籍。但本公司於證文所/櫃買中心上市(櫃)時,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為同一人或互為配偶或依中華民國民法定義之一親等舰屬者,本公司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四席。 (2)每一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席次,應於選舉該屆獨立董事之股東會召集通知中裁明。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人數不足上述最低人數時,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本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_	
general meeting to hold an election of Independent Directors within sixty (60) days from the date on which the situation arose. (1)於掛牌期間,本公司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三席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中至少二人必須在中華民國設有戶籍。但本公司於 證文所/櫃買中心上市(櫃)時,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為同一人或互為配偶或依中華民國民法定義之一親等親屬者,本公司獨立董事席次、應於選舉該屆獨立董事席次,應於選舉該屆獨立董事之股東會召集通知中载明。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人數不足上述最低人數時,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本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election of Independent Directors within sixty (60) days from the date on which the situation arose. (1)於掛牌期間,本公司獨立董 事席次不得少於三席且不 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其中至少二人必須在中華 民國設有戶籍。但本公司於 證文所/櫃賈中心上市(櫃) 時,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 職務者為同一人或三為配 偶或依中華民國民法定義 之一親等親屬者,本公司獨 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四席。 (2) 每一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 席次,應於選舉該屆獨立董 事之股東會召集通知中裁 明。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 人數不足上述最低人數時, 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 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本 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Directors within sixty (60) days from the date on which the situation arose. (1)於掛牌期間,本公司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三席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中至少二人必須在中華民國設有戶籍。但本公司於證交所/櫃買中心上市(櫃)時,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為同一人或互為配偶或依中華民國民法定義之一親等親屬者,本公司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四席。 (2)每一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席次,應於選舉該屆獨立董事之股東會召集通知中載明。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人數不足上述最低人數時,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本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days from the date on which the situation arose. (1)於掛牌期間,本公司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三席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中至少二人必須在中華民國設有戶籍。但本公司於證交所/櫃買中心上市(櫃)時,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為同一人或互為配偶或依中華民國民法定義之一親等親屬者,本公司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四席。 (2)每一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席次、應於選舉該屆獨立董事之股東會召集通知中载明。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人數不足上述最低人數時,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本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1	
(1)於掛牌期間,本公司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三席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中至少二人必須在中華民國設有戶籍。但本公司於證交所/櫃買中心上市(櫃)時,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為同一人或互為配偶或依中華民國民法定義之一親等親屬者,本公司獨立董事席次,應於選舉該屆獨立董事之股東會召集通知中載明。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人數不足上述最低人數時,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本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 , ,	
(1)於掛牌期間,本公司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三席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中至少二人必須在中華民國設有戶籍。但本公司於整交所/櫃買中心上市(櫃)時,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為同一人或互為配偶或依中華民國民法定義之一親等親屬者,本公司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四席。 (2)每一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四席。 (2)每一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四席。 (2)每一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席次,應於選舉該屆獨立董事之股東會召集通知中載明。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人數不足上述最低人數時,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本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_ ·	
事席次不得少於三席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中至少二人必須在中華民國設有戶籍。但本公司於整交所/櫃買中心上市(櫃)時,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為同一人或互為配偶或依中華民國民法定義之一親等親屬者,本公司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四席。 (2) 每一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席次,應於選舉該屆獨立董事之股東會召集通知中載明。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人數不足上述最低人數時,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本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and strawnon arose.	
事席次不得少於三席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其中至少二人必須在中華民國設有戶籍。但本公司於整交所/櫃買中心上市(櫃)時,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為同一人或互為配偶或依中華民國民法定義之一親等親屬者,本公司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四席。 (2) 每一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席次,應於選舉該屆獨立董事之股東會召集通知中載明。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人數不足上述最低人數時,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本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1)於掛牌期間,太公司獨立著	
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其中至少二人必須在中華 民國設有戶籍。但本公司於 證交所/櫃買中心上市(櫃) 時,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 職務者為同一人或互為配 偶或依中華民國民法定義 之一親等親屬者,本公司獨 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四席。 (2) 每一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 席次,應於選舉該屆獨立董 事之股東會召集通知中載 明。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 人數不足上述最低人數時, 應於最近董事均解任時,本 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其中至少二人必須在中華 民國設有戶籍。但本公司於 證交所/櫃買中心上市(櫃) 時,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 職務者為同一人或互為配 偶或依中華民國民法定義 之一親等親屬者,本公司獨 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四席。 (2)每一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 席次,應於選舉該屆獨立董 事之股東會召集通知中載 明。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 人數不足上述最低人數時, 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 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本 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民國設有戶籍。但本公司於 證交所/櫃買中心上市(櫃) 時,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 職務者為同一人或互為配 偶或依中華民國民法定義 之一親等親屬者,本公司獨 立董事席文不得少於四席。 (2)每一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 席次,應於選舉該屆獨立董 事之股東會召集通知中載 明。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 人數不足上述最低人數時, 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 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本 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證交所/櫃買中心上市(櫃) 時,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 職務者為同一人或互為配 偶或依中華民國民法定義 之一親等親屬者,本公司獨 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四席。 (2) 每一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 席次,應於選舉該屆獨立董 事之股東會召集通知中載 明。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 人數不足上述最低人數時, 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 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本 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時,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 職務者為同一人或互為配 偶或依中華民國民法定義 之一親等親屬者,本公司獨 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四席。 (2) 每一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 席次,應於選舉該屆獨立董 事之股東會召集通知中載 明。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 人數不足上述最低人數時, 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 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本 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職務者為同一人或互為配 偶或依中華民國民法定義 之一親等親屬者,本公司獨 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四席。 (2) 每一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 席次,應於選舉該屆獨立董 事之股東會召集通知中載 明。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 人數不足上述最低人數時, 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 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本 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偶或依中華民國民法定義 之一親等親屬者,本公司獨 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四席。 (2) 每一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 席次,應於選舉該屆獨立董 事之股東會召集通知中載 明。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 人數不足上述最低人數時, 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 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本 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之一親等親屬者,本公司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四席。 (2) 每一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席次,應於選舉該屆獨立董事之股東會召集通知中載明。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人數不足上述最低人數時,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本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四席。 (2) 每一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席次,應於選舉該屆獨立董事之股東會召集通知中載明。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人數不足上述最低人數時,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本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2) 每一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 席次,應於選舉該屆獨立董 事之股東會召集通知中載 明。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 人數不足上述最低人數時, 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 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本 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席次,應於選舉該屆獨立董事之股東會召集通知中載明。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明。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人數不足上述最低人數時,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本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席次,應於選舉該屆獨立董事之股東會召集通知中載明。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明。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人數不足上述最低人數時,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本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2) 每一屆董事會之獨立董事	
明。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 人數不足上述最低人數時, 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 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本 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明。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 人數不足上述最低人數時, 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 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本 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事之股東會召集通知中載	
人數不足上述最低人數時, 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 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本 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本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人數不足上述最低人數時,	
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本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	
			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			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	
補選之。				
	第 91 條	A Director who is in any way.		為配合股東權益保護事
			_ · · · · ·	項檢查表之要求,修正第
interested in a matter discussed, interested in a matter discussed, 91 條之規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considered or proposed in a considered or proposed in a		ĺ ,	considered or proposed in a	
meeting of the Board shall meeting of the Board shall				
declare the nature of his interest declare the nature of his interest				
and its essential contents at such		and the second of the second o	and its essential contents at such	

No.	Proposed Amendments	Current Provisions	Explanations
條次	修正條文草案	現行條文	修正理由
17,1	and its essential contents at such	relevant meeting. When the	
	relevant meeting. When the	Company conducts any Spin-Off,	
	Company conducts any Spin-Off,	Consolidation, Merger, or	
	Consolidation, Merger, or	acquisition, a Director who bears	
	acquisition, a Director who bears	any interest in the transaction	
	any interest in the transaction	shall explain the essential	
	shall explain the essential	contents of such personal interest	
	contents of such personal interest	and the reason of approval or	
	and the reason of approval or	disapproval of the resolution in	
	disapproval of the resolution in	connection with the transaction	
	connection with the transaction	in a meeting of the Board and the	
	in a meeting of the Board and the	general meeting of the Company.	
	general meeting of the Company.	The Company shall specify in	
	Any Director who bears a	the notice of general meeting	
	personal interest that may	with descriptions of the	
	conflict with and impair the	<u>essential</u> <u>contents</u> of <u>a</u>	
	interest of the Company in	<u>Director's personal interest</u>	
	respect of any matter proposed	and the reason of approval or	
	for consideration and approval at	disapproval of the resolution in	
	a meeting of Board shall abstain	connection with the	
	from voting, on his own behalf or	transaction. The essential	
	as a proxy or corporate	contents may be posted on the website designated by the	
	representative, with respect to the	R.O.C. competent authorities	
	said matter. Where the spouse of	or the Company, and such	
	a Director, or a blood relative	website shall be indicated in the	
	within the second degree of	above notice. Any Director who	
	kinship of a Director, or any	bears a personal interest that may	
	companies, which have a	conflict with and impair the	
	controlling or subordinate	interest of the Company in	
	relation with a Director, who has	respect of any matter proposed	
	a personal interests in the matters	for consideration and approval at	
	under discussion at a meeting of	a meeting of Board shall abstain	
	the board of Directors, such	from voting, on his own behalf or	
	Director shall be deemed to have	as a proxy or corporate	
	a personal interest in the matter.	representative, with respect to the	
	Any and all votes cast by such	said matter. Where the spouse of	
	Director(s) shall not be counted	a Director, or a blood relative	
	in determining the number of	within the second degree of	
	votes for or against such matter.	kinship of a Director, or any	
		companies, which have a	

No.	Proposed Amendments	Current Provisions	Explanations
條次	修正條文草案	現行條文	修正理由
	有於係分購會係交事致得事二控之事該表決, 明重決之場合會有加行親制事就得來, 東縣 所明重決之害內之稱別,,將關行收東關該董係不董、之關自本收事自成董身之得事與司者利之席,,將關行收東關該董係不董、之關自決已已,於於交及由有利並權, 之關自決已出,,與其內之項公決表與所以,與其會為係, 之關,與其內之功之,以,與其一之,以,與其一之,以,與其一之,以,與其一之,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	controlling or subordinate relation with a Director, who has a personal interest in the matters under discussion at a meeting of the board of Directors, such Director shall be deemed to have a personal interest in the matter. Any and all votes cast by such Director(s) shall not be counted in determining the number of votes for or against such matter. Any and all votes cast by such Director(s) shall not be counted in determining the number of votes for or against such matter. 董寶子 古子 古子 古子 大學 中華	

*本公司修訂後之組織備忘錄及章程應以英文版本為準;如僅為公司組織備忘錄及章程之勘誤、所援引之英屬開曼群島法令版本調整、編碼更正而不涉及實質內容變動,或僅為中譯文之文字調整,不予臚列。

共信醫藥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任	也人處理準則部分條文修」	正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	修正說明
第三條、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	第三條、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
對象之限額:	對象之限額:	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30 日金
(第1至第3項略)	(第1至第3項略)	管證審字第 1110365750 號 函,文字酌作修訂。
4.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	4.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	
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	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	
司間,因融通資金之必要從	司間,因融通資金之必要從	
事資金貸與,或本公司直接	事資金貸與,或本公司直接	
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	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	
之百之國外公司對本公司從	之百之國外公司對本公司從	
事資金貸與,其金額不得超	事資金貸與,其金額不得超	
過貸出資金公司淨值的百分	過貸與母公司淨值的百分之	
之百,對個別公司之限額不	百,對個別公司之限額不得	
得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淨值百	超過貸與母公司淨值百分之	
分之百。其期限及計息方式	百。其期限及計息方式依第	
依第五條之規定。	五條之規定。	
第四條、資金貸與辦理及審查	第四條、資金貸與辦理及審查	
程序:	程序:	文字酌作修訂
(第1至第2項略)	(第1至第2項略)	
3. 授權範圍:	3. 授權範圍:	
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應	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應	
經董事會決議後辦理,不得授	經董事會決議後辦理,不得授	
權其他人決定。	權其他人決定。	
本公司與母公司或子公司間,	本公司與母公司或子公司間,	
或其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應	或其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應	
依前項規定提董事會決議,並	依前項規定提董事會決議,並	
得授權董事長對同一貸與對象	得授權董事長對同一貸與對象	
於董事會決議之一定額度及不	於董事會決議之一定額度及不	
超過一年之期間內分次撥貸或	超過一年之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	
循環動用。	個塚刧用。 前項所稱一定額度,以符合本	
前項所稱一定額度,本公司或		
	<u>準則第三條規定之限額為限。</u>	

修正後	修正前	修正說明
子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	本公司或子公司對單一企業之	
之授權額度不得超過該公司最	資金貸與之授權額度不得超過	
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	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	
	分之十。	

共信醫藥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正前 修正後 修正說明 本公司未設立監察人一職, 第三條 第三條 擬與將條文內容酌作修訂。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 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本公司股東會召開方式之變更 本公司股東會召開方式之變更 應經董事會決議, 並最遲於股 應經董事會決議, 並最遲於股 東會開會通知書寄發前為之。 東會開會通知書寄發前為之。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應於股東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應於股東 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 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 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 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 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 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 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 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 董事、獨立董事事項等各項議 董事、監察人事項等各項議案 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製作成電 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製作成電子 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 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站。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一 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一日前 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 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 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 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 補充資料,製作電子檔案傳送 資料,製作電子檔案傳送至公 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但本公司 開資訊觀測站,但本公司於最 於最近會計年度終了日實收資 近會計年度終了日實收資本額 本額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以上或 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以上或最近 最近會計年度召開股東常會其 會計年度召開股東常會其股東 股東名簿記載之外資及陸資持 名簿記載之外資及陸資持股比 股比率合計達百分之三十以上 率合計達百分之三十以上者, 者,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 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完 前完成前開電子檔案之傳送。 成前開電子檔案之傳送。股東 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 備妥當 會開會十五日前, 備妥當次股 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 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 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 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 列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委任之 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委任之專 專業股務代理機構。 業股務代理機構。 前項之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 前項之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 料,本公司於股東會開會當日 料,本公司於股東會開會當日 應依下列方式提供股東參閱: 應依下列方式提供股東參閱:

修正後	修正前	修正說明
一、召開實體股東會時,應於	一、召開實體股東會時,應於	, J = 1,0 / 1
股東會現場發放。	股東會現場發放。	
二、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時,	二、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時,	
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並	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並	
以電子檔案傳送至視訊會	以電子檔案傳送至視訊會	
議平台。	議平台。	
三、召開視訊股東會時,應以	三、召開視訊股東會時,應以	
電子檔案傳送至視訊會議	電子檔案傳送至視訊會議	
平台。	平台。	
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	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	
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	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	
電子方式為之。	電子方式為之。	
選任或解任董事、獨立董事、	選任或解任董事、 <u>監察人</u> 、變	
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	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	
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	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	
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	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	
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	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	
百八十五第一項各款、證券交	十五第一項各款、證券交易法	
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	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	
三條之六、發行人募集與發行	之六、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	
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	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	
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應	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應在召	
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	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	
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以下略	以下略	the same of the later
第六條	第六條	條文內容酌作修訂。
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	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	
理股東、徵求人、受託代理人	理股東、徵求人、受託代理人	
(以下簡稱股東)報到時間、	(以下簡稱股東)報到時間、	
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	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	
項。	項。	
前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	前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	
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	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	
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	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	
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股東	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股東	
會視訊會議應於會議開始前三	會視訊會議應於會議開始前三	

修正後	修正前	修正說明
十分鐘,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	十分鐘,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	
台受理報到,完成報到之股東,	台受理報到,完成報到之股東,	
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	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	
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	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	
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	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	
本公司對股東出席所憑依之證	本公司對股東出席所憑依之證	
明文件不得任意增列要求提供	明文件不得任意增列要求提供	
其他證明文件;屬徵求委託書	其他證明文件;屬徵求委託書	
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	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	
件,以備核對。	件,以備核對。	
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	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	
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	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	
卡以代簽到。	卡以代簽到。	
本公司應將議事手冊、年報、	本公司應將議事手册、年報、	
出席證、發言條、表決票及其	出席證、發言條、表決票及其	
他會議資料,交付予出席股東	他會議資料,交付予出席股東	
會之股東;有選舉董事、獨立	會之股東;有選舉董事、 <u>監察</u>	
董事者,應另附選舉票。	<u>人</u> 者,應另附選舉票。	
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	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	
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法	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法	
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	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	
派一人代表出席。	派一人代表出席。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股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股	
東欲以視訊方式出席者,應於	東欲以視訊方式出席者,應於	
股東會開會二日前,向本公司	股東會開會二日前,向本公司	
登記。	登記。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	
公司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	公司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	
分鐘,將議事手冊、年報及其	分鐘,將議事手冊、年報及其	
他相關資料上傳至股東會視訊	他相關資料上傳至股東會視訊	
會議平台,並持續揭露至會議	會議平台,並持續揭露至會議	
結束。	結束。	均 中 由 於 和 / L / b - L -
第七條	第七條	條文內容酌作修訂。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	
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	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	
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	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	

修正後	修正前	修正説明
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	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	
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	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	
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	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	
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	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	
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	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	
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	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	
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	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	
理之。	理之。	
前項主席係由常務董事或董事	前項主席係由常務董事或董事	
代理者,以任職六個月以上,	代理者,以任職六個月以上,	
並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常	並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常	
務董事或董事擔任之。主席如	務董事或董事擔任之。主席如	
為法人董事之代表人者,亦同。	為法人董事之代表人者,亦同。	
董事會所召集之股東會,董事	董事會所召集之股東會,董事	
長宜親自主持,且宜有董事會	長宜親自主持,且宜有董事會	
過半數之董事、至少一席 <u>獨立</u>	過半數之董事、至少一席監察	
董事親自出席,及各類功能性	<u>人</u> 親自出席,及各類功能性委	
委員會成員至少一人代表出	員會成員至少一人代表出席,	
席,並將出席情形記載於股東	並將出席情形記載於股東會議	
會議事錄。	事錄。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	
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	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	
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	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	
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	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	
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	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	
會。	會。	
第十四條	第十四條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獨立董事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	條文內容酌作修訂。
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	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	
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	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	
結果,包含當選董事、獨立董	包含當選董事、 <u>監察人</u> 之名單	
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及落選	與其當選權數及落選董監事名	
董事名單及其獲得之選舉權	單及其獲得之選舉權數。	
數。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	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	

修正後	修正前	修正説明
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	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	
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	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	
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	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二十一條	第二十一條	條文內容酌作修訂。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	
公司得於會前提供股東簡易連	公司得於會前提供股東簡易連	
線測試,並於會前及會議中即	線測試,並於會前及會議中即	
時提供相關服務,以協助處理	時提供相關服務,以協助處理	
通訊之技術問題。	通訊之技術問題。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主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主	
席應於宣布開會時,另行宣布	席應於宣布開會時,另行宣布	
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	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	
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二十第四項	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二十第四項	
所定無須延期或續行集會情事	所定無須延期或續行集會情事	
外,於主席宣布散會前,因天	外,於主席宣布散會前,因天	
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	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	
致視訊會議平台或以視訊方式	致視訊會議平台或以視訊方式	
參與發生障礙,持續達三十分	參與發生障礙,持續達三十分	
鐘以上時,應於五日內延期或	鐘以上時,應於五日內延期或	
續行集會之日期,不適用公司	續行集會之日期,不適用公司	
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	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	
發生前項應延期或續行會議,	發生前項應延期或續行會議,	

依第二項規定應延期或續行會 議,已登記以視訊參與原股東 會並完成報到之股東,未參與 延期或續行會議者,其於原股 東會出席之股數、已行使之表 決權及選舉權,應計入延期或 續行會議出席股東之股份總 數、表決權數及選舉權數。

依第二項規定辦理股東會延期

未登記以視訊參與原股東會之

股東,不得參與延期或續行會

議。 依第二項規定應延期或續行會 議,已登記以視訊參與原股東 會並完成報到之股東,未參與 延期或續行會議者,其於原股 東會出席之股數、已行使之表 決權及選舉權,應計入延期或 續行會議出席股東之股份總 數、表決權數及選舉權數。

未登記以視訊參與原股東會之

股東,不得參與延期或續行會

依第二項規定辦理股東會延期

修正後	修正前	修正説明
或續行集會時,對已完成投票	或續行集會時,對已完成投票	
及計票,並宣布表決結果或董	及計票,並宣布表決結果或董	
事、獨立董事當選名單之議案,	事、監察人當選名單之議案,	
無須重行討論及決議。	無須重行討論及決議。	
以下略	以下略	

附件十三 Annex 13

共信醫藥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Gongwin Biopharm Holdings Co., Ltd. 董事候選人名單

Roster of Director Candidates

序號 Serial No.	被提名人 類別 Category of Nomination	被提名人 姓名 Name of Nominee	持有股數 Number of Shares Held	學歷 Academic Experiences	經歷 Experiences	所代表之政府 或法人名稱 Name of Government or Juridical Person Representing for	是否已連續 擔任三屆 獨立董事/理由 Whether the candidate has served as Independent Director for three consecutive terms/Reasons
1	董事 Director	楊友華 You-Hua Yang	1,774,000	台北醫學大學 醫學系 School of Medicine, College of Medicine	普懷醫學診所 院長 Dean, iMediCare 安禾診所 院長 Dean, AnHo Clinic 台北市立聯合醫院中興院區主治 醫師 Attending Physician, Taipei City Hospital, Zhongxing Branch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育限公司投資事戶Taishin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Bank is entrusted with the custody of the special investment account of Business Lucky Investments Ltd	不適用 Not applicable

共信醫藥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Gongwin Biopharm Holdings Co., Ltd.

董事兼任競業明細表

List of Directors concurrently holding other positions or engaging in business in competition with the Company

職稱 Job title	姓名 Name	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Position held concurrently at other company
董事	林懋元	禾伸堂生技(股)公司 董事
Director	Morrice Mao-Yuan Lin	Director of Holy Stone Healthcare Co., Ltd.
董事 Director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幸運 投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代表人:楊友華 Taishin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Bank is entrusted with the custody of the special investment account of Business Lucky Investments Ltd Representative: You-Hua Yang	倍知訊生醫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Chairman, Precision Biomedical Technology Company Ltd. 港頤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Supervisor, Gang-Yi Biotechnology Co., Ltd.